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院 11 号三层 301-312

电话：010- 819217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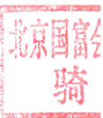
邮政编码：100038

# 关于广东长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 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国富专函字[2022]44010001 号


## 目 录

一、 报告正文.....	1
--------------	---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2742022997000779
报告名称：	广东长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报告文号：	国富专函字[2022]44010001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长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27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27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方权(440600010001)， 左少青(110101301849)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院 11 号三层 301-312

电话：010-81921786

邮政编码：100038

## 关于广东长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国富专函字[2022]44010001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广东长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牛股份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保留意见带持续经营段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国富审字[2022]44010012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广东富迪日用品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迪公司）、安徽省丰东共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丰东公司）、长牛股份公司子公司长牛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牛电气科技公司）多次沟通未能达到协议编号 CNKJ-20200721-002 约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涉及发出商品 12,604,297.69 元，合同负债 36,950,000.00 元，其他应收款 7,000,000.00 元。长牛电气科技公司未能就该事项允许我们实施监盘、函证等程序，我们无法就该事项涉及发出商品的真实性、合同负债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关资产减值情况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具体情况如下：

①长牛电气科技公司与富迪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签订了熔喷布挤出生产线组购销合同（合同编号：CNKJ20200508-001），富迪公司向长牛电气科技公司预付了 4,180 万元货款（该款项通过个人转入）。

②2020 年 7 月 21 日双方签订了合同解除补充协议（协议编号：

CNKJ-20200721-001), 协议注明富迪公司退回长牛电气科技公司交付的 31 套 SJ45 熔喷布挤出生产线组, 长牛电气科技公司收回原已交付给富迪公司的 31 套 SJ45 熔喷布挤出生产线组。长牛电气科技公司向富迪公司退回已支付的货款, 前三个月每月退还 1,000 万元, 第四个月退还 1,18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牛电气科技公司收到富迪公司预付货款余额为 3,695 万元。

③2020 年 7 月 21 日富迪公司、长牛电气科技公司、安徽丰东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协议编号: CNKJ-20200721-002), 本协议是《合同解除补充协议》(协议编号: CNKJ-20200721-001) 的补充协议, 是《合同解除补充协议》(协议编号: CNKJ-20200721-001) 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与《合同解除补充协议》(协议编号: CNKJ-20200721-001) 同时生效。协议注明富迪公司拟退回长牛电气科技公司已交付的 31 套 SJ45 熔喷布挤出生产线组, 安徽丰东公司同意接收长牛电气科技公司原已交付给富迪公司的 31 套 SJ45 熔喷布挤出生产线组, 作为长牛电气科技公司支付给安徽丰东公司熔喷布采购合同的预付款, 交付后设备所有权归安徽丰东公司。安徽丰东公司按协议约定生产, 长牛电气科技公司通过熔喷布所产生的利润偿还货款的方式退回应付给富迪公司货款; 长牛电气科技公司确保向丰东公司投资 1,000 万元。长牛电气科技已支付投资诚意金 700 万元给安徽丰东公司的母公司江苏丰东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丰东公司)。

④2020 年 8 月 1 日长牛电气科技公司与安徽丰东公司签订了设备采购合同, 安徽丰东公司向长牛电气科技公司购买 31 套 SJ45 熔喷布挤出生产线组, 合同注明安徽丰东公司、电气科技公司一致确认, 本合同的设备款项已经由第三方富迪公司全额代付完毕, 安徽丰东公司无需向电气科技公司再支付任何费用。(该合同未有富迪公司签名盖章)。

⑤富迪公司、安徽丰东公司、江苏丰东公司、长牛电气科技公司几方多次沟通未能达到协议编号: CNKJ-20200721-002 约定, 富迪公司与安徽丰东公司、江苏丰东公司之间目前通过法律途径解决这几方协议所存在的争议。

⑥2021 年 4 月 28 日富迪公司起诉电气科技公司返款货款 41,800,000.00 元, 并支付利息 1,195,521.25 元, 赔偿律师费损失 300,000.00 元; 起诉本公司承担连

带责任。2021年7月2日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皖04民初321号），判决如下：富迪公司未在7日内预交案件受理费，本案按广东富迪日用品制造有限公司撤回起诉处理。

富迪公司支付的货款36,950,000.00元在合同负债核算；发出的31套SJ45熔喷布挤出生产线金额12,604,297.69元在发出商品核算；支付给江苏丰东公司的投资诚意金7,000,000.00元在其他应收款核算。

（二）由于长牛股份公司子公司长牛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与黄建宏预付的货款1,080,000.00元存在争议，长牛电气科技公司未能允许我们实施函证等程序，我们无法就该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三）2021年12月31日，长牛股份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9,345,501.09元，长牛股份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55,236,938.52元，超过股本61,025,000.00元的50%。

富迪公司若向长牛电气科技公司追讨36,950,000.00元，可能导致对长牛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

## 二、发表保留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长牛电气科技公司未能就上文所述富迪公司、安徽丰东公司事项和黄建宏事项允许我们实施监盘、函证等程序，我们无法就2021年12月31日该事项涉及的发出商品12,604,297.69元的真实性、合同负债36,950,0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7,000,000.00元；合同负债1,080,000.00元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关资产减值情况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而发表保留意见。

## 三、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长牛股份公司2021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 四、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依据我们已经获得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上述专项说明仅供长牛股份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与 2021 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之用，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方权

中国注册会计师：

  
  
左少青

2022 年 4 月 27 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7YBQ0G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5-1)

名称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鹏, 王文俊, 张灿杰

经营范围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 税务咨询; 税务代理; 代理记账。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年08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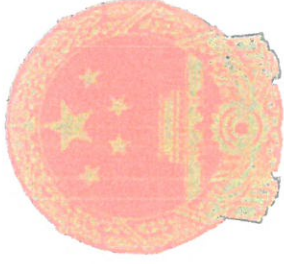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6年08月31日 至 2036年08月3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1号三层301-312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10日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国鑫信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灿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1号三层301-312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74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7]001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7年04月27日

证书序号：001712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一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方权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3-11-25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5103111963112500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60001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to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 年 07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10 月 22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方权(440600010001)，已通过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1〕268号。

2020 年 10 月 22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佛山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0 月 22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  
CPAs  
广东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0 月 22 日

年 月 日  
y m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左少青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5-10-08
工作单位	瑞祥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440682198510083324



### 年度检验登记

####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018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10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左少青(11010130184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考试。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22年10月1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22年10月19日

###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